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九日

目录

前言	3
一、释义	3
二、报告范围	3
第一节 综述	4
第二节 股东权益保护	4
一、公司治理	4
二、股东大会	5
三、信息披露	6
四、利润分配	6
五、投资者沟通	7
第三节 员工权益保护	8
一、员工利益保障	8
二、安全生产	9
三、职业培训	10
四、工会活动	11
第四节 诚信经营、供应商及客户权益保护	12
一、依法诚信经营	12
二、供应商及客户权益保护	13
三、产品质量责任	15
第五节 环境保护与绿色发展	16
一、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行业标准	16
二、环境保护行政许可	17
三、污染物排放	18
四、污染物处理	18
五、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19
六、应急预案	20
七、环保投入及环境保护税	21
八、碳减排措施及效果	21
九、行政监管	23
十、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23
第六节 公共关系和社会公益事业	23
一、志愿者服务	23
二、献爱心募捐	24
三、节能减排助力蓝天保卫战	25
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助力乡村振兴	25
结束语	25

前言

一、释义

公司、本公司或首钢股份	指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
章程	指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迁钢公司	指	首钢股份公司迁安钢铁公司(本公司分公司)
冷轧公司	指	北京首钢冷轧薄板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持股70.2806%)
新能源公司	指	北京首钢新能源汽车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持股45.9184%)
智新电磁	指	首钢智新迁安电磁材料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本公司持股75.3989%,新能源公司持股8.9042%)
首钢冶金	指	迁安首钢首钢冶金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钢贸公司	指	北京首钢钢贸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迁顺产线	指	位于河北省迁安市的迁钢公司与位于北京市顺义区的冷轧公司形成的一体化生产组织、产品研发体系
京唐公司	指	首钢京唐钢铁联合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本公司持股70.1823%,钢贸公司持股29.8177%)
本报告期、报告期内	指	2022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二、报告范围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内容涵盖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2年度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第一节 综述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由首钢总公司(2017年更名为首钢集团有限公司)独家发起,以社会募集方式设立,于1999年12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注册资本7,819,869,170元。

首钢股份始终坚持以“科学发展”为主题,以“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为主线,以“产品一流、管理一流、环境一流、效益一流”为目标,秉承社会效益、环境保护与经济效益并重的发展方针,在能源高效利用、节能减排等方面不断进取,坚持脚踏实地、精细苛求,全力打造数字化钢铁企业,建成职工、企业、社会、环境共同发展的世界一流绿色钢铁企业。

第二节 股东权益保护

一、公司治理

1. 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要求,持续深化规范运作、加强科学治理,创新互动沟通渠道、保持良好投资者关系,不断完善内控制度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有效提高公司治理运行质量。公司拥有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营层等法人治理结构。2022年公司根据市场变化、生产经营及发展需要不断完善管理体制和组织机构。报告期内,

公司拥有6家控股子公司：首钢智新迁安电磁材料有限公司、首钢京唐钢铁联合有限责任公司、北京首钢冷轧薄板有限公司、北京首钢新能源汽车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北京首钢钢贸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迁安首钢冶金科技有限公司。

2. 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保持完全独立。公司具有完整的采购、生产、营销及经营管理系统，具有完备的产品研发机构及人员，具有自主生产经营的能力。

二、股东大会

公司根据《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相关规定，确定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及地点，并依规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司采取“现场+网络投票方式”召开股东大会，保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事项依法合规，保证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行使权利。

2022年公司共召开5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报告》《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现金收购首钢集团有限公司矿业公司球烧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等22项议案。

股东大会召开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22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81.73%	2022年03月18日	2022年03月19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21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83.64%	2022年06月29日	2022年06月30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22年度第二次临时	临时股东大会	83.35%	2022年09月09日	2022年09月10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股东大会					(http://www.cninfo.com.cn)
2022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7.96%	2022 年 11 月 15 日	2022 年 11 月 16 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22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83.98%	2022 年 12 月 23 日	2022 年 12 月 24 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信息披露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要求，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建立常态化的信息披露内部审核流程，不断提高信息披露效率和质量，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通过《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及时和公平向投资者披露信息。

2022年完成信息披露55次，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文件396份，其中公开披露文件217份(含登报公告100份)，报备文件179份。全年信息披露准确率达到100%，未出现需要更正、补充的情形。

四、利润分配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高度重视股东的回报，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监管机构发布各种规章及相关要求，公司及时修订和完善《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条款，并严格履行法定批准程序。公司现金分红的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

根据2022年6月29日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首钢股份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鉴于公司当时正在推进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公司本次不进行现金分配、也不实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公司拟在该交易事项实施完毕后，尽快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

规范性文件及《章程》规定审议并安排利润分配相关事宜。

截止2022年6月7日，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实施完毕。公司总股本由6,750,325,410股增加为7,819,869,170股。根据《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运营实际，公司拟对2021年度及2022年上半年利润一并进行分配。

2021年度及2022年上半年，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934,021,480.93元（其中2021年度802,053,622.97元、2022年上半年131,967,857.96元），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93,402,148.09元后，可供投资者分配利润840,619,332.84元（其中2021年度721,848,260.67元、2022年上半年118,771,072.16元）。

根据2022年9月9日公司2022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22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公司以股本总数7,819,869,17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红利0.8元(含税)，合计分配现金625,589,533.60元，占2021年度及2022年上半年母公司实现可供分配利润74.42%。本次不实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截止2022年9月27日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完毕。

五、投资者沟通

2022年，公司组织召开2021年度暨2022年一季度业绩说明会、2022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2022年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对行业发展前景、公司经营生产活动等情况进行介绍，积极回应投资者关切。半年度及三季度业绩说明会采用“网上业绩说明会”及“特定投资者业绩说明会”两种形式举办，公司高管通过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与中小投资者就公司经营业绩进行文字问答互动，实时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

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投资者咨询电话

等方式保持与投资者交流，共组织解答涵盖电工钢、财务、资本运作、行业发展等方面问题600余个，回复问题数量同比增长超6倍，确保公司与投资者沟通渠道畅通。2022年公司继续保持每月发布生产经营快报形式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对公司月度的生产运行、重点产品产量等情况进行披露，方便广大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当期生产经营情况，有效提升公司的透明度。

第三节 员工权益保护

一、员工利益保障

公司严格执行国家和北京市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规定，依法依规参加社会保险，通过建立完善的制度体系，保障职工的各项劳动保护、劳动报酬、休息休假等权益；公司对于内部退养的职工，每年参照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调整企业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的规定，调整其基本退养费，保证退养人员生活稳定；针对公司转型提效工作，坚持以人为本，做好职工分流安置工作，保证安置人员思想稳定、工作稳定，实现员工与企业和谐发展，维护了社会和谐与稳定。

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职工社会保障、劳动权益保障等方面严格执行国家规定和标准。一是按政策法规办理劳动关系备案手续，劳动合同签订率100%，无违规用工；二是按时足额发放职工薪酬，依规缴纳社会保险；三是严格执行国家工时制度，需备案审批的，依规履行审批程序；四是严格执行因公负伤、非因公负伤、女工(孕期、产期、哺乳期)等特殊群体政策。

公司严格执行《女职工劳动保护特别规定》《女职工禁忌劳动范围的规定》等规定要求，以及公司有关女职工劳动保护管理办法的各项条款，在同工同酬、职业教育、技术培训、晋职晋级、参与企业民主管理等方面实现男女平等。组织女职工参加女性健康讲座，组织女职工进行专项体检，普查率达 100%，维护了女职工的身体健康和合法权益。

公司以满足职工美好需求为重点，切实服务广大职工，积极开展节日送温暖、暑期送清凉、重大情况送关爱等工作，不断提升职工幸福感和获得感。

二、安全生产

迁顺产线及智新电磁坚持以安全文化为引领，以安全标准化建设为主线，以“双控”机制建设为核心，以本质化安全管理为重点，构建精细化安全管理体系。自主开发“安全生产双重预防控制系统”，率先实现“基层执行、管理监督、领导决策”的数据化、信息化、智能化，推动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有效落实；深入开展三年安全专项整治行动，以两个专题为核心，强化思想引领，夯实责任，多措并举构建安全生产长效机制，完成专项整治行动分项计划17个，累计制定工艺安全标准21项，革新安全技术11项，形成国家专利7项，现场风险总值全年降低10%，安全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全面提升。

京唐公司深入推进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狠抓领导、骨干人员安全履职评价，深化“两双、两头、一提升”工作。持续推进双重预防机制建设，开展安全风险、险肇事故梳理，注重运用本质化安全管理思维，增强风险识别、控制和消除能力，重大危险源和重大风险管控能力显著提升。推进安全管理信息化平台建设，搭建5个一级流程、26个二级流程、65个三级流程，实现了安全信息化与安全制度、体系深度融

合，安全管理效率大幅提升。持续推进本质化安全管理，开展本质化安全攻关项目82个，全面推广能量隔离上锁挂牌，本质化安全工作取得新进展。实施动火作业危险辨识评估“九步工作法”，推进消防信息化管理，实现动火作业7个作业主要环节全流程闭环管控。持续加强相关方安全管理，督促指导完善安全管理体系，不断筑牢安全生产防线。2022年，顺利通过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外审、河北省A级诚信企业审查。

三、职业培训

迁顺产线及智新电磁围绕国家和北京市职业技能提升行动方案，结合职工队伍建设总体要求，以素质提升、能力培养、人才增值为核心，坚持理论与实践相结合、学习与总结相结合，建立高潜质人才全生命周期职业生涯“远航”发展体系，按照培养储备、骨干、核心、关键、战略等不同层次人才定位需求，设计“海浪、扬帆、起航、引航、领航”五个层次人才发展与培养项目，形成延续性进阶式的高潜质人才培养与发展地图，分阶段分层次持续推进，并针对不同阶段的人才能力特点和成长要素，制订系列人才培训实施项目，有效实现三支人才序列高潜人才培养统一指导，加速人才成长。全年组织完成各层级培训项目130余项，实现经营管理、专业技术、技能操作三支人才队伍赋能全覆盖，为打造德才兼备、素质过硬职工队伍，不断增强企业凝聚力 and 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京唐公司聚焦职工队伍素质能力提升，持续拓展成长成才平台。树立选人用人正确导向，注重在承担急、难、重的任务中实战锻炼，举办中层管理人员研修班和基层管理人员轮训班，实施青年骨干“墩苗”培养和“上挂”学习，强化管理人员队伍建设。发挥校企联合培养优势，举办第二期高

端复合型技术人才研修班，提升专业技术人员能力。持续开展技能竞赛、班组长分级培训，提升岗位职工操作技能。探索毕业生差异化培养路径，抓实“青蓝”培养计划，强化后备力量培养。

四、工会活动

公司认真贯彻落实全国总工会、北京市总工会、河北省总工会各项工作要求，全面履行工会维护职工合法权益、竭诚服务职工群众基本职责，坚持以服务大局为中心、以和谐为目标、以职工为根本、以基层为重点，紧紧围绕公司经营生产目标任务，举办工会文体活动，丰富职工业余文化生活。

迁顺产线及智新电磁围绕庆祝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举办“喜迎二十大、职工心向党”职工健步走”“喜迎二十大、歌声中的党史”主题音乐会等系列活动，团结带领职工听党话、跟党走，为公司发展凝心聚力；组织成立首钢职工合唱团，参加第33届电视剧“飞天奖”、第27届电视文艺“星光奖”颁奖典礼，献唱《领航》等歌曲，为企业赢得荣誉；组织2022年新春游园会系列活动，开展新春猜灯谜、年味分享、手工才艺展、线上运动会等系列活动，超万人次参与；为丰富职工战疫保产期间业余文化生活，凝聚同心抗疫、保产保供正能量，举办“云助力、共战疫”线上系列活动，超过400人次参加，投票量超十万人次；组织职工参加北京市总工会2022年“温情三月，呵护心灵”女职工心理关爱服务周活动，呵护和关爱女职工，进一步提升企业凝聚力。

京唐公司以职工的文体活动需求为重点，以职工文化节为主线，以文体协会为依托，开展形式多样的群众性文体活动，营造昂扬向上、积极进取的文化氛围。举办2022年职工创新节，组织创新工作交流会、职工创新成果展、大国工匠

讲堂、创新之旅等系列活动，营造全员创新氛围，得到中国机冶建材工会和北京市总工会高度评价。举办“第十二届职工文化节”，组织开展10公里迷你马拉松、健步走、篮球联赛等系列活动，“健康京唐、艺术京唐、书香京唐”的内涵不断丰富。重大传统节日期间，开展线上全员健身、答题抽奖、猜灯谜抢福利等系列线上活动，累计参与超过15万人次；举办趣味游园系列活动，开展“消夏‘家’年华”游园活动，营造和谐喜庆的节日氛围。持续拓展“职工心灵驿站”服务能力，增加智能生理筛查机器人等专业设备，开展职工心理服务，京唐公司“职工心灵驿站”荣获2022年度“北京市优秀职工心理服务助推项目”。京唐公司工会获评“全国机冶建材行业工会经济技术工作先进单位”。

第四节 诚信经营、供应商及客户权益保护

一、依法诚信经营

公司坚持依法诚信经营，报告期内不存在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被有权机关调查、被司法机关或纪检部门采取强制措施、被移送司法机关或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况，也未发现商业贿赂问题。

迁顺产线及智新电磁一是构建纪律教育体系化建设。打好党风廉政宣传教育“组合拳”，系统开展反腐倡廉教育培训。举办廉洁从业警示教育培训班，实现有业务处置权岗位人员培训全覆盖。开展“清风宣讲进支部”主题活动，实现党支部全覆盖。深化“以案说纪”警示教育，实现党员教育全覆盖。二是加强对权力运行的制约监督。加强对监察对象的动态管理，全面梳理、排查重点监察对象、查找业务流程廉政风险点、制定防控措施，并对依规有业务处置权人员进

行岗位轮换，进一步筑牢廉政风险防控管理体系。紧抓“关键少数”，强化“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按照分管权限对重点人员进行节前约谈提醒谈话、廉洁自律教育谈话，督促把好关口。三是全面涵养企业廉洁文化。参加“清风北京·廉洁齐家”家风作品征集活动，以良好的家风建设助推廉洁文化建设。组织开展第三届廉洁文化月活动，举办家风主题展、签认廉洁倡议书、观影送寄语、宣讲红色家风故事、亲情助廉、廉洁文化知识竞赛等专项活动，建设新时代良好家风，使廉洁文化建设融入到企业文化建设中，树牢“干事与干净融一身、勤政与廉政为一体”廉洁理念。

京唐公司认真执行反舞弊制度要求，坚持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建立健全“五位一体”廉政风险防控体系，杜绝商业贿赂行为。加强重点领域廉政风险防控，强化措施落实情况监督，积极推进“清廉京唐”廉洁文化建设，持续深化“京唐廉韵”廉洁从业教育，引导干部职工廉洁用权、廉洁修身、廉洁齐家。加强与相关方的廉洁共建，积极营造风清气正的清廉环境。

二、供应商及客户权益保护

1. 供应商权益保护

为保护供应商权益，公司切实做好以下工作：一是修订《采购供应商管理办法》，以建立诚信、优质、稳定、具有持续竞争力的供应链体系为目标，坚持平等、共赢、发展原则，强化供应商评价，优化并完善大宗原燃料评价指标。二是IATF16949体系认证，针对功能性材料要求和年度供货质量情况，制定《功能性材料备件二方审核工作计划安排》，强化源头管控，推动供应链体系良性发展。三是积极推动采购业务公平公正，加强合规管理。颁发《原燃材料采购管理办法》，规范采购方式、优化业务流程、采购文本统一规范，

推进供应商系统线上报价，同时避免了供应商线下资料传递的繁琐，规避了采购业务风险点，提高了采购效率。四是促进供应商降碳行动。为推动降碳和绿色采购业务，降低上游供应商碳排放，确定重点供应商，开展碳排放实地测算，开发9类品种22项问题的调查问卷，拟定下一年度LCA工作推进方案，并按要求逐步落实。五是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坚持以“党员零违纪”为中心任务，深化开展“讲法规、学案例、谈体会”清风进支部活动，通过编发《廉洁自律周提示》《读廉》《廉采》等多种形式廉政教育活动，进一步夯实党员干部、有业务处置权人员廉洁从业的思想防线。持续开展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查纠“四风”问题，对公务用车、招投标、公务接待等专项监督检查。梳理廉政风险点，制定防控措施，向供应商下发《廉洁告知函》，进行廉政提醒告知，齐抓共管廉政建设，共沐风清气正采购春风。

2. 客户权益保护

公司坚持以满足用户需求为导向，全面践行用户服务工作要坚守“服务创造价值”责任使命，进一步提高差异化服务能力，巩固提升首钢股份服务品牌形象。持续强化服务管理，加强客户端信息收集与传递，强化诉求闭环管理，持续做好问题清单和挂牌督办协同管理；关注客户质量需求，持续强化一线服务工作作用，调动产线和研发资源快速解决产品质量问题，提升用户使用体验。重点加强新能源、日系服务团队建设，完善驻厂代表星级评选制度；建立产品质量实绩分析模型，高效支撑服务时效性和精准度。通过月度客服例会产销研协同平台，推动114项用户端问题形成闭环。全年处理客户抱怨与异议581起，响应客户需求178项。推动一线服务能力提升，简单易判异议处理率93%，占异议总数的48%。

2022年作为唯一钢企获比亚迪“特别贡献奖”，获一汽大众“伙伴共进奖”、吉利汽车“最佳合作伙伴奖”，中集、中铁山桥“优秀供应商”等16项奖项，收到陕汽、巨龙钢管等31家公司抗疫保供、协作共赢感谢信，首钢股份“制造+服务”认可度持续提升。

公司坚持按照廉政建设要求开展与客户的公平合作，确保合法、合规开展营销工作。加强与客户在营销往来活动中有关廉洁自律的要求，保护客户相关权益。在营销办公区域显著位置全部设置“党风廉政监督公示牌”，探索使用智慧营销、3PL办公系统等信息化手段，打通客户和服务管理对象的监督举报渠道，使之形成全天候、无死角的监督新模式。

三、产品质量责任

迁顺产线及智新电磁以高站位对标、高标准要求、高效率推进狠抓全面质量管理。重点开展“以降低现货为主线，‘双十’攻关为抓手，夯实一贯制过程质量管控能力”为核心的质量管理工作。坚持以客户为中心、产品高质量、成本极低的制造宗旨，持续降低质量损失。持续聚焦“双十”攻关，集中优势力量攻克工序内部瓶颈及外部焦点问题。结项评价指标与现货降低挂钩，全年共17个项目完成计划，达标率81%，其中“提高汽车外板全流程05命中率”“炼钢全流程高效化生产”等焦点问题的解决，助力制造能力、产品质量及客户满意度的全面升级。通过强化质量巡查、周看板和月例会布置任务的跟踪检查机制，提高过程管控能力。看板管理2022年持续推进48期，聚焦9项重点工作，8项完成计划，完成率89%。

京唐公司视产品质量为企业生命，一直致力于产品质量和客户满意度的持续提升。一是扎实推进质量管理体系建设，随着一二期工程建设产线的陆续投产，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范

围扩展至公司所有产品，并于2017年获得钢铁行业首家新版IATF16949证书。根据IATF16949汽车行业提出的过程分类，划分顾客导向过程(COP)、管理过程(MP)、支持过程(SP)，由主责单位建立制度进行管理。二是稳步提升过程能力，推进SPC、MSA、FMEA、APQP等质量工具落地和融合，产品质量一致性得到提高，重点产品SPC优良率达到93.5%。三是聚焦瓶颈质量问题持续攻关，以三级“挂牌督办”为抓手对用户关切、产线质量瓶颈、产品短板问题持续攻关，指标完成率达到85%以上。四是信息化有效支撑，依托智能排程系统，精细化生产组织，形成产销研运一体化管理模式，提升合同交付能力，整体合同兑现达到97%以上。

第五节 环境保护与绿色发展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河北省生态环境保护条例》《钢铁工业大气污染物超低排放标准》等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要求，公司建立了完善的专业管理机构和环保管理体系，坚持环境保护和绿色发展长效机制，严格遵守环保相关的各项法规，完善专业管理制度、岗位操作规程和环保设施运行记录，环保设施高效运行。迁钢公司、京唐公司继续保持河北省环保绩效评价“A级”企业。

报告期内，公司污染物全部达标排放，污染物总量完成率100%，污染物环保达标率100%。环保设备设施同步运行率100%。公司不存在重大环保或其他重大社会安全问题。

一、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行业标准

首钢股份及其子公司执行的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行业标准主要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

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排污许可管理条例》《河北省生态环境保护条例》《钢铁工业大气污染物超低排放标准》《唐山市生态环境保护条例》等。

二、环境保护行政许可

报告期内，迁钢公司先后完成钢渣生产线压球线烘干设备改造项目、九总降项目环评审批工作，确保环保项目依法合规。2017年9月迁钢公司取得唐山市生态环境局核发的新版排污许可证，2022年11月办理排污许可证延期，并取得新版排污证，有效期至2027年11月。

京唐公司坚持生产发展与环境保护并重原则，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进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环评批复进行建设，所有建设项目均配套建设环保设施，满足环保“三同时”管理要求，环境保护审批手续齐全。2017年8月，京唐公司取得了唐山市环保局核发的新版排污许可证，结合二期一步建设项目，2019年4月完成排污许可证变更取证，将二期一步项目排污口等纳入规范化管理。2020年8月完成排污许可证延期，有效期延长至2025年8月。2023年2月完成排污许可证重新申领，有效期延长至2028年2月。

智新电磁坚持依法依规，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排污许可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围绕排污许可证及环评管理要求，持续完善排污许可证后管理工作，继续扎实做好环评及其验收工作。2022年8月办理排污许可证变更手续，有效期至2026年7月。2022年7月完成首钢

智新迁安电磁材料有限公司废水站环保能力提升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手续。

冷轧公司 2017 年 10 月取得北京市顺义区首张重点企业排污许可证，2020 年 9 月按照相关规定提交排污许可证延续申请，10 月底通过政府审核，有效期延长至 2025 年 10 月。

三、污染物排放

公司产生污染物均实现有组织 and 达标排放，2022 年度排放情况详见附件。

四、污染物处理

迁钢公司各生产工艺配备了完善的环保设施，经有资质检测部门定期监测，所有除尘设施均实现超低排放，布袋除尘器排放浓度达到 10 mg/m^3 以下，重点污染源配备在线监测系统 56 套，其中含水污染在线监测系统 1 套，全部与生态环境部门联网。在线监测系统由有资质监测单位每季度进行一次比对监测，确保数据真实可靠。迁钢公司重视节约利用水资源和减少废水排放工作，已先后投资建设了两座污水处理厂，建设中水深度除盐站，采用国际先进的膜处理工艺，将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全部处理后回收利用，水循环利用率达到 98.4%。

京唐公司建有完备的除尘、脱硫脱硝等废气处理设施，对各类废气高效处理，颗粒物采用布袋除尘、塑烧板除尘、电除尘等方式；焦炉烟气采用移动床钙基脱硫+SCR 脱硝工艺；烧结、球团采用循环流化床脱硫+SCR 脱硝工艺；自备电厂脱硫采用海水脱硫+SCR 脱硝工艺、高炉热风炉采用密相干塔脱硫+SCR 脱硝工艺。京唐公司建有完备的废水处理设施，包括焦化酚氰污水处理系统、连铸废水处理系统、热轧、冷轧、中厚板、钢轧废水处理系统以及综合污水处理站等，炼钢等工序产生的生产废水经处理后进入综合污水处理站进行处

理，实现废水耦合式零排放。京唐公司建有完备的固废处理设施，包括建设了转底炉-锌资源循环利用项目、矿渣细磨水泥生产线等，实现固废料的综合利用。报告期内，所有环保设施运行良好，全流程各工序达到超低排放标准。

智新电磁持续推进污染物减排工作，按照“绿色工程”改造计划，完成源头治理项目 CA1/2/4 脱硝改造，有效降低氮氧化物排放量。持续开展环保能力提升项目，全部达到河北省超低排放标准。根据要求，完成 5 个视频监控系统及 3 个 CEMS 联网工作，为提高环保管理水平提供数据支持。

冷轧公司全年污染防治设施均保持高效运行，所有燃烧废气均使用清洁燃料天然气通过低氮燃烧器所产生，污染物浓度降至最低。所产生的粉尘，均使用覆膜布袋除尘器进行处置，过滤效果达 99.99%。产生的废水通过物理、化学、生化以及膜法等先进工艺进行处理后排放。所有污染物排放浓度均保持国内领先水平，排放量均远低于许可排放量。

五、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迁钢公司依据《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试行)》《国家重点监控企业污染源监督性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试行)》等相关规定，建立和完善污染源监测及信息公开制度，制定《2022 年污染物排放监测计划》，并严格执行。2022 年度环境监测全部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机构进行监测，并积极组织协调开展自行监测工作，加强对在线监测运维单位的管理，完成每月监测任务，实现 2022 年全年监测完成率 100%，并全面完成年度全国污染源监测信息公开工作，达标率 100%。

京唐公司环境监测系统由自动监测和人工监测两部分组成，人工监测系统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按照《2022 年度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方案》定期对厂区污染源废气、废

水、噪声、放射源等项目进行环境监测，形成监测数据和报告。2022 年监测计划全部完成，所有环保管控指标正常达标。

智新电磁坚持绿色发展，严守环保底线，全面落实企业环保主体责任。2022 年实现环保零污染、环保设施 100%同步运行、环保检查 100%顺利通过。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等规定，制定自行监测计划并严格落实，全部委托有资质第三方机构进行监测，并积极组织开展自行监测工作，2022 年开展自行监测 75 次，达标率 100%。

冷轧公司按照法律法规及排污许可证要求制定自行监测方案，并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机构按周、月、季度对污染物进行监测，且将数据上传至政府指定信息公开系统。2022 年污染源排放指标均达标。

六、应急预案

2022 年公司及各控股子公司未发生突发生态环境事件。

迁钢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规定，制定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在此基础上，还分别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大气专项应急预案》《突发环境事件水专项应急预案》《突发环境事件危险废物专项应急预案》三个专项预案，进一步提高大气污染、水污染及危险废物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能力。

京唐公司将煤气储柜、管道以及苯储罐、酸储罐、液氨储罐等危险化学品及有毒有害物质生产、存储区确定为应急救援危险目标，按照《首钢京唐钢铁联合有限责任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理预案(第四版)》要求，2022 年实施油品泄露应急演练、含油污泥泄露应急演练、辐射事故应急演练等应急演练 25 项，确保紧急情况下按照《预案》的要求，有效地实施救援，提高防范和处置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的技能，增强实战能力。

智新电磁按照法律法规要求，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备案，主要由大气专项、水专项、危险废物处置、风险评估、应急资源调查、现场处置预案等方案组成。2022年主要针对酸泄露、燃气泄露等风险点进行演练。通过演练及时发现问题并整改，增强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能力。

冷轧公司按照法律法规要求，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备案。每年按照预案要求组织各车间进行演练，通过演练及时发现问题并整改，增强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能力。

七、环保投入及环保税

报告期内，迁钢公司继续实施高炉热风炉烟气治理、热轧部加热炉增加脱硝设施、三烧颗粒物排放脱硝提升及脱硫灰改造、循环产业园脱硫一次线新建电除尘及风机等持续提升项目 29 项，全年完成投资额 7.85 亿元。2022 年，迁钢公司缴纳环境保护税 1,027.02 万元，减免 588.53 万元。

京唐公司推进实施热轧加热炉脱硫、高炉热风炉烟气脱硝、套筒窑烟气脱硝等 13 项重点环保深度治理项目，全年完成投资额 4.36 亿元。2022 年缴纳环境保护税 2,321.33 万元，减免 940.64 万元。

智新电磁通过增加环保治理设施有效降低污染物排放，全年完成投资额 980 万元。2022 年缴纳环境保护税 75.91 万元，减免 14.38 万元。

冷轧公司积极推进环境治理和保护工作，全年完成投资额 5,263.6 万元。2022 年缴纳环境保护税 69.83 万元，减免 20.74 万元。

八、碳减排措施及效果

为加快实现国家产业政策在企业落地，科学、规范地推进首钢股份“碳管理”活动开展，公司组织编制《首钢股份

低碳行动规划》《首钢股份低碳发展组织实施方案》，制定阶段性目标，明确实现路径，确定了时间表和路线图，加快构建绿色低碳发展格局，积极推进首钢股份“双碳”工作。积极开展降碳试验，针对降碳工艺技术搭建 LCA 基础模型，开展降碳效果核算。完成两个基地热连轧钢板及钢带产品环境产品声明 (EPD) 报告及发布工作，有力支撑产品绿色制造工作。应对碳边境调节机制相关政策，启动第三方低碳认证工作。

京唐公司聚焦“双碳”战略落地，积极推进能源结构清洁化发展。持续强化碳管理基础能力建设，大力推动低碳工艺流程绿色化升级，稳妥布局革命性深度脱碳技术攻关，同步推进过程减碳与源头降碳，首次进入绿电市场化交易并采购绿电。对接客户减碳需求，扎实推进 LCA 体系建设，发布耐候钢 EPD，完成高强钢等重点牌号绿色产品申报，打造绿色制造品牌形象。

智新电磁聚焦“双碳”战略落地，积极推进能源结构清洁化发展。持续强化碳管理基础能力建设，推进连退线烧嘴及 SCR 改造，大力推动低碳工艺流程绿色化升级，稳妥布局革命性深度脱碳技术攻关，同步推进过程减碳与源头降碳，积极推进绿电使用和光伏建设，2022 年光伏发电 2,594,800kwh。对接客户减碳需求，扎实推进 LCA 体系建设，完成新能源汽车用无取向电工钢和取向电工钢两个系列产品的绿色设计产品申报工作并获得国家认可，打造绿色制造品牌形象。

冷轧公司秉持绿色发展理念，把碳降工作纳入发展全过程，融入生产经营各环节。2022 年通过产品结构调整，增加高附加值产品比例，进一步降低能源消耗；通过市场采购绿电、光伏发电等措施，碳排放量同比降低 4.3%。

九、行政监管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在环境保护方面均未受到监管机构处罚。同时，公司督促参股公司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做好环保工作。

十、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迁钢公司、京唐公司、智新电磁、冷轧公司在坚持做好环境保护工作基础上，通过全国污染源信息监测管理与共享平台、政府环保部门网站以及自行建立信息公布平台等，宣传和展示企业环保项目、环保设施运行情况、主要污染源名称及排放量、监测方式、监测指标名称、固废综合利用情况等环保信息，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为发展循环经济和低碳经济，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低碳导向型企业，实现公司又好又快发展，首钢股份于2016年底启动了环境责任报告编制工作，编制范围包括迁钢公司、京唐公司、智新电磁、冷轧公司等子公司。2022年4月，首钢股份网站(<http://www.sggf.com.cn>)发布《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环境责任报告书》。

第六节 公共关系和社会公益事业

公司立足企业发展，积极回报社会，弘扬“奉献、友爱、互助、进步”的志愿者精神，切实履行社会帮扶责任，积极做好社会公益事业。

一、志愿者服务

迁顺产线及智新电磁围绕北京冬奥会、北京冬残奥会等重大事件组建首钢股份青年志愿服务队，全力保障各项工作顺利开展。8名冬奥会青年志愿者、3名服务保障冬奥会青年

突击队成员获服务保障冬奥会“专项嘉奖”。

京唐公司成立青年志愿者服务队，为大型活动服务保障贡献力量，在多项“急、难、险、重”任务中展现青春风采。在北京冬奥会、北京冬残奥会、北京服贸会等多项大型活动中，京唐青年志愿者积极参与、甘于奉献，用细心周到的服务高质量完成工作任务。

二、献爱心募捐

迁顺产线及智新电磁持续聚民心暖人心。在春节全员慰问基础上，对困难职工、伤病职工、劳模骨干、退伍军人等420名重点人员进行走访慰问，发放困难补助30.8万元；对春节期间坚守岗位的生产一线职工及公安干警进行慰问；对驻迁的245名职工过年、端午假期不能回家的北京和秦皇岛支援职工1,610人进行慰问；举办暑期托管班，为177名职工解决后顾之忧；组织开展职工疗休养工作。组织夏季“送清凉”，为全体职工送去解暑慰问品6,300件。组织开展2022年“献爱心”募捐活动，募捐41.25万元。在职职工互助保险理赔450人次、118.743万元；北京市专项爱心救助帮扶186人、25.8万元；梯度困难职工慰问6人、3万元。启动职工健康关爱计划，选取26个试点班组推进职工健康管理；研究制定《首钢股份提升职工生活品质三年建设规划》。

京唐公司积极开展暖心服务工程，组织“两节”送温暖，走访慰问劳模骨干代表和困难职工1,100人，发放慰问金78万元；开展“金秋助学”活动，为困难职工子女发放助学金；组织33名职工子女参加暑期托管班，为职工解决后顾之忧。组织“献爱心”募捐活动，捐款45.5万元；为42人次职工申请首钢帮困基金，总金额88.2万元；为7名职工办理特殊保障救助148万元；办理帮扶救助60人次，总金额27万元；为职工办理互助保险751份，理赔金额共计185万元。

三、节能减排助力蓝天保卫战

迁钢公司积极响应国家节能减排政策，利用高炉冲渣水余热为厂区及当地学校、医院及社区等近160万平方米提供采暖，替换原燃煤锅炉供暖，减少CO₂和SO₂等污染物排放，助力蓝天保卫战。

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助力乡村振兴

1. 根据中共中央《关于向重点乡村持续选派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的意见》及北京市委组织部、北京市国资委部署，结合首钢集团有限公司党委组织部安排，首钢股份与京唐公司各选派一名工作人员担任北京市集体经济薄弱村第一书记，在当地党委及政府领导下，认真履职尽责，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贡献力量。

2. 积极履行社会责任，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落实消费扶贫，助力乡村振兴。2022年采购对口帮扶地区扶贫农资338.7万元。

结束语

2023年，首钢股份将秉承“以人为本，诚信经营，高效发展，互利共赢，奉献社会”的理念，始终坚持与时代同行、与客户同行、与股东同行、与员工同行，致力打造“循环经济型、节能环保型、清洁高效型”的新一代冶金示范企业，在经营活动中努力实现各方利益最大化，做到取之于社会、奉献于社会，积极履行好社会责任，助力构建和谐社会。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九日

首钢股份 2022 年度污染物排放情况表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种类	主要污染物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总排放量	超标排放情况
迁钢公司	水污染物	COD(化学需氧量)	直接排放	1	1#污水处理厂外排口	3.64mg/L	50mg/L	1.5596吨	648.399吨	无
迁钢公司	水污染物	氨氮	直接排放	1	1#污水处理厂外排口	0.197mg/L	5mg/L	0.086025吨	64.899吨	无
迁钢公司	大气污染物	二氧化硫	有组织	32	电站锅炉烟囱、烧结机机头烟气排口、球团焙烧烟气排口、CCPP 燃烧废气、高炉热风炉排口、轧钢加热炉排口、白灰窑窑顶、套筒窑窑顶	烧结、球团 < 9.54mg/m ³ ，高炉热风炉、轧钢加热炉、石灰窑 < 24mg/m ³ ，发电 < 22mg/m ³	烧结、球团 < 35mg/m ³ ，高炉热风炉、轧钢加热炉、石灰窑 < 50mg/m ³ ，发电 < 35mg/m ³	883.6218吨	1698.055吨	无
迁钢公司	大气污染物	氮氧化物	有组织	32	电站锅炉烟囱、烧结机机头烟气排口、球团焙烧烟气排口、CCPP 燃烧废气、高炉热风炉排口、轧钢加热炉排口、白灰窑窑顶、套筒窑窑顶	烧结、球团 < 38mg/m ³ ，高炉热风炉、轧钢加热炉、石灰窑 < 34mg/m ³ ，发电 < 33mg/m ³	烧结、球团 < 50mg/m ³ ，高炉热风炉、轧钢加热炉、石灰窑 < 150mg/m ³ ，发电 < 100mg/m ³	1545.339吨	3493.843吨	无
迁钢公司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	有组织	129	电站锅炉烟囱、烧结机机头烟气排口、球团焙烧烟气排口、高炉出铁场除尘、高炉料仓除尘、炼钢转炉二次除尘、转炉一次除尘、CCPP 燃烧废气、热轧加热炉废气、环境除尘、物料转运废气	烧结、球团 < 3.5mg/m ³ ，高炉热风炉、轧钢加热炉、石灰窑、其他环境 < 7.5mg/m ³ ，发电 < 4mg/m ³	烧结、球团 < 10mg/m ³ ，高炉热风炉、轧钢加热炉、石灰窑 < 10mg/m ³ ，发电 < 5mg/m ³	2036.834吨	2524.85吨	无
京唐公司	大气污染物	二氧化硫	有组织	42	热电分厂电站锅炉烟囱、烧结机机头烟气排口、球团焙烧烟气排口、1#高炉出铁场一次烟气除尘 1#、1#高炉出铁场一次烟气除尘 2#、1#高炉出铁场二次烟气除尘、1#、2#高炉料仓上除尘、1#脱碳转炉二次除尘、2#脱碳转炉二次除尘、焦炉烟囱 3 排放口、推焦机地面站排放口、出焦除尘 3 排放口、干熄除尘 3 排放口、干熄除尘 4 排放口、7#转炉二次除尘、CCPP 燃烧废气、6#转炉二次除尘等	烧结、球团 < 15mg/m ³ ，高炉热风炉、轧钢加热炉、石灰窑 < 25mg/m ³ ，焦炉烟气 < 15mg/m ³ ，燃煤发电 < 10mg/m ³	烧结、球团 < 35mg/m ³ ，高炉热风炉、轧钢加热炉、石灰窑 < 50mg/m ³ ，焦炉烟气 < 30mg/m ³ ，燃煤发电 < 35mg/m ³	2022.4吨	2965.74吨	无
京唐公司	大气污染物	氮氧化物	有组织	38	热电分厂电站锅炉烟囱、烧结机机头烟气排口、球团焙烧烟气排口、1#高炉出铁场一次烟气除尘 1#、1#高炉出铁场一次烟气除尘 2#、1#高炉出铁场二次烟气除尘、1#、2#高炉料仓上除尘、1#脱碳转炉二次除尘、2#脱碳转炉二次除尘等	烧结 < 25mg/m ³ 、球团 < 30mg/m ³ ，高炉热风炉、轧钢加热炉、石灰窑 < 50mg/m ³ ，焦炉烟气 < 130mg/m ³ ，燃	烧结、球团 < 50mg/m ³ ，高炉热风炉、轧钢加热炉、石灰窑 < 150mg/m ³ ，焦炉烟气 < 130mg/m ³ ，燃	5231.9吨	6379.92吨	无

					碳转炉二次除尘、焦炉烟囱3 排放口、推焦机地面站排放口、出焦除尘3 排放口、干熄除尘3 排放口、干熄除尘4 排放口、7#转炉二次除尘、CCPP 燃烧废气、6#转炉二次除尘等	45mg/m ³ ，燃煤发电 < 30mg/m ³	煤发电 < 50mg/m ³			
京唐公司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	有组织	176	热电分厂电站锅炉烟囱、烧结机机头烟气排口、球团焙烧烟气排口、1#高炉出铁场一次烟气除尘1#、1#高炉出铁场一次烟气除尘2#、1#高炉出铁场二次烟气除尘、1#、2#高炉料仓仓上除尘、1#脱碳转炉二次除尘、2#脱碳转炉二次除尘、焦炉烟囱3 排放口、推焦机地面站排放口、出焦除尘3 排放口、干熄除尘3 排放口、干熄除尘4 排放口、7#转炉二次除尘、CCPP 燃烧废气、6#转炉二次除尘等	烧结、球团 < 5mg/m ³ ，高炉热风炉、轧钢加热炉、石灰窑 < 8mg/m ³ ，焦炉烟气 < 8mg/m ³ ，燃煤发电 < 5mg/m ³	烧结、球团 < 10mg/m ³ ，高炉热风炉、轧钢加热炉、石灰窑 < 10mg/m ³ ，焦炉烟气 < 10mg/m ³ ，燃煤发电 < 10mg/m ³	2745.5 吨	4330.44 吨	无
智新电磁	大气污染物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50	连续退火炉、常化退火炉、脱碳退火炉、环形炉、热拉伸炉	小于 30mg/m ³	30 mg/m ³	5.048 吨	45 吨	无
智新电磁	大气污染物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50	连续退火炉、常化退火炉、脱碳退火炉、环形炉、热拉伸炉	小于 100mg/m ³	100 mg/m ³	33.978 吨	131.649 吨	无
智新电磁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69	酸再生、连续退火炉、常化退火炉、脱碳退火炉、环形炉、热拉伸炉、刻痕	酸再生小于 30 mg/m ³ ，热处理炉、刻痕小于 10 mg/m ³	热处理炉、拉矫机、精整及抛丸 10 mg/m ³ ，酸再生 30 mg/m ³	16.31 吨	19 吨	无
冷轧公司	水污染物	化学需氧量	有组织	1	废水站	8.36-15.93 mg/m ³	30mg/m ³	21.345	67.5	无
冷轧公司	水污染物	氨氮	有组织	1	废水站	0.01-0.71mg/m ³	1.5(2.5) mg/m ³	0.1681	3.937	无
冷轧公司	大气污染物	二氧化硫	有组织	8	厂房周边	3 mg/m ³	炉窑 20mg/m ³ ；锅炉 10mg/m ³	3.8524	18	无
冷轧公司	大气污染物	氮氧化物	有组织	8	厂房周边	炉窑 1-97 mg/m ³ ；锅炉 1-79 mg/m ³	炉窑 100mg/m ³ ；锅炉 80mg/m ³	49.326 吨	99.58 吨	无
冷轧公司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	有组织	10	厂房周边	炉窑及除尘 1-9 mg/m ³ ；锅炉 1-4.43 mg/m ³	炉窑及除尘 10mg/m ³ ；锅炉 5mg/m ³	18.501 4	18.75	无